

编号：HR20260506

技术服务合同书

项目名称：**220kV 靖俊甲乙线线路改造（安全隐患）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服务**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广东新恒荣电力工程有限公司

承接方（乙方）：

技术服务合同

甲、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达成如下协议，由双方共同遵守执行。

一、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的技术服务内容

- 1.收集编制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所需资料。
- 2.对项目用地区域及其周边林地现状进行调查勘测

业生产条件和恢复植被方案》一式四份，内容包括报告正文、附表、附图及相关附件等。

五、双方职责

（一）甲方职责

1.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，并对其完整性、正确性及时限负责，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有关规定及国家有关标准进行

经济资料。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，甲方有权向设计人索赔。

7.乙方派出技术人员的食宿、野外工作补贴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。

六、技术服务费及支付方式

1.技术服务费总额：人民币贰拾叁万陆仟元整（¥236,000.00）由甲方支付给乙方。

3.甲乙双方须互相协力配合,不得损害对方在本合同项下应有的权利,不得诋毁、诽谤对方名誉,且未经甲方同意,乙方不得擅自将与甲方项目研究有关的内容对外公布、宣传等,否则须依法赔偿对方遭受的实际损失,而受害之一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。

4.违约方在接获对方发出书面告知要求修正违约方所违反合同的过失,而违约方于一个月内并未作出修正的,则守约方可即时解除合同。解除合同的,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10%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